

延迟多久、如何实施

——解读延迟退休改革文件

9月13日,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并对外发布。退休年龄具体怎么延?何时开始实施?能不能自愿选择弹性提前退休?“新华视点”记者第一时间采访权威专家,梳理政策要点。

要点一:男职工、女干部、女工人分别延至63周岁、58周岁、55周岁

根据决定,从2025年1月1日起,用15年时间,逐步将男职工的法定退休年龄从原60周岁延迟到63周岁,将女职工的法定退休年龄从原50周岁、55周岁,分别延迟到55周岁、58周岁。

“原来50周岁退休的是女工人,55周岁退休的是女干部。目前多数地方主要根据工作岗位确定女性退休年龄,一般生产操作岗位按照50周岁执行、管理技术岗位按照55周岁执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院长莫荣介绍,决定有一个小细节,就是将二者统一为女职工来表述,避免了身份争议,也顺应了当前社会环境变化。

从实施进度看,改革目标不是一步到位,而是渐进式、以较小幅度逐步推进。

男职工和原法定退休年龄55周岁的女职工,每4个月延迟1个月;原法定退休年龄50周岁的女职工,每2个月延迟1个月。为了让公众更清楚看到自己未来什么时间退休,决定后附了延迟法定退休年龄对照表,可以根据自己的出生年月对照查询。

“临近退休的人,只会延迟1个月或几个月,不会一下子晚退休好几年。”莫荣举例说,“以男职工为例,1965年1月至4月出生的,法定退休年龄提高1个月,即60周岁零1个月;1965年5月至8月出生的,法定退休年龄提高2个月,即60周岁零2个月;以此类推,1976年9月至12月出生的,法定退休年龄均为63岁,对1976年12月以后出生的,表格上就不再列举。”

要点二:可弹性提前或者延迟退休,最长不超过3年

决定明确,职工达到养老保险最低缴费年限,可以自愿选择弹性提前退休,提前时间最长不超过3年,且退休年龄不低于原法定退休年龄。

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所在单位与职工协商一致的,可以弹性延迟退休,延迟时间最长不超过3年。

中国社会保障学会副会长、浙江大学国家制度研究院副院长金维刚表示:“决定体现了对个人意愿的尊重,不强制要求每个人必须达到新的法定退休年龄才能退休,而是可以在前后3年的弹性区间内进行选择,大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何时退休。”

他举例说,1982年1月出生的女职工,改革后新的法定退休年龄为58周岁,她们未来可以选择在55周岁到61周岁之间退休。1976年2月出生的男职工,新的法定退休年龄为62周岁零10个月。如果他往前弹3年,就已经低于原来60周岁的法定退休年龄,按照政策规定,最早只能在60周岁退休。

决定强调,实施中不得违背职工意愿,违法强制或者变相强制职工选择退休年龄。

要点三:基本养老金最低缴费年限提升至20年

决定提出,从2030年1月1日起,将职工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最低缴费年限由15年逐步提高至20年,每年提高6个月。

“决定明确这一项调整从2030年才开始逐步实施。也就是说,在2025年到2029年期间退休的人员,最低缴费年限的要求不变,还是现在的15年。”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董克用说,这样能让改革初期离原法定退休年龄较近、已经或快要缴费满15年的职工不受影响。

“大部分劳动者从进入职场到退休的时间都会比较长,养老金的缴费年限基本都会超过20年。”董克用分析,对照附表能看到,2030年以后退休的职工,最低缴费年限也不是一步提高到

20年,而是逐步过渡到位。

我国退休人员养老金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两部分组成。决定也提出,国家健全养老保险激励机制。

“根据养老金计发办法,一般来说,多缴费1年,退休时基础养老金提高1个百分点;晚退休1年,个人账户养老金也会相应增多。粗略估算,缴费年限由15年增加到20年,退休后每月领取的养老金大概能增加三成。”董克用说。

要点四:为临近退休失业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费

决定提出,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年限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在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期间,由失业保险基金按照规定为其缴纳养老保险费。

“大龄失业人员再就业的难度较大,缺乏稳定收入。”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院长赵忠表示,决定也考虑到了他们的实际困难,免除其后顾之忧,使其平稳过渡到退休。

“一方面,政策安排了继续发放失业保险金,为其兜住基本生活的底线;另一方面,为他们缴纳基本养老保险,避免发生缴费中断从而影响领取待遇。”赵忠说。

要点五:特殊工种可以申请提前退休

决定提出,国家规范完善特殊工种等提前退休政策。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等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以及在高海拔地区工作的职工,符合条件的可以申请提前退休。

中国人口学会副会长、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原新认为,国家以法定退休年龄为基准,同时也考虑了不同行业、不同岗位劳动条件、就业环境的差异性,对部分特殊群体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安排。

“对部分从事特殊工种岗位的职工适当降低退休年龄,也是对现有政策的延续。”原新说,相信随着政策不断完善,职工权益将得到更好维护。



9月13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新华社 图

要点六:加强对就业年龄歧视的防范和治理

针对公众普遍关注的大龄劳动者就业问题,决定明确要求,加强对就业年龄歧视的防范和治理,激励用人单位吸纳更多大龄劳动者就业。

“延迟退休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经济社会方方面面,与民生保障许多领域密切相关。其中,就业问题受到各方高度关注。”莫荣说,决定促就业和保权益并举,着力营造更为公平的就业环境。

决定有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完善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等一系列举措。莫荣认为,随着相关政策落地,将有效减缓改革对劳动力市场的影响,助力青年等各类群体就业。

决定还提出,用人单位招用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劳动者,应

当保障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工伤保险等基本权益。

“这是我国首次明确对超龄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作出规定,将化解过去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无法落实等问题。”莫荣说。

要点七:健全养老托育服务

决定提出,国家建立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当前不少家庭主要依靠父母帮着带孩子,同时还有年迈的长辈要照顾。实施延迟退休后,有必要不断完善配套举措,帮助解决“一老一小”问题。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社会战略规划研究室副主任关博建议,在养老方面构建和完善兜底性、普惠型和多样化养老服务体系,在托育方面形成普惠托育服务体系的长效运行保障机制,从而更好满足家庭育幼“刚需”。

据新华社电

■新华时评

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稳妥推进延迟退休

13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并向社会公布。渐进式延迟退休,是党中央基于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口形势变化所作出的重大改革部署,有利于积极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推动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

推动延迟退休改革,建立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退休年龄制度,十分重要和必要。一方面,生活水平提高、医疗技术进步,我国人均预期寿命大幅提高;受教育年限增加,劳动者参加工作的时间推后、工作时间缩短,需要提升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另一方面,我国劳动力年龄结构发

生重大转变,60岁以上老年人数量逐渐提升,16至59岁的劳动年龄人口有所下降,人数上“一升一降”的变化需要增加全社会劳动力有效供给。除此之外,一些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劳动者在充分考虑自己身心状况的前提下,有意愿、有能力、有条件选择继续工作,他们的多样化诉求需要得到满足。基于上述现实情况,现行法定退休年龄70多年来仍未作出相应改动,已经难以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新需求。

我们党始终坚持以改革的办法应对发展中的问题。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到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部署,再到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突出“按照自愿、弹性原则”,要求“稳妥有序推进渐进

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党中央对改革的要求不断明确,顶层设计不断完善。相关部门认真听取社会多方面意见建议,深入研究、反复论证、精细测算,设计多种方案并进行细致比对研判,开展专题论证,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聚焦群众希望退休年龄弹性设置的集中反映,以及在就业、社保、权益保障、养老托育等方面的突出关切,改革集思广益,最大程度将人民群众的诉求和建议吸收到具体举措中。

改革必须始终立足国情。此次改革,男职工的法定退休年龄由原60周岁逐步提高至63周岁,女职工的法定退休年龄由原50、55周岁逐步提高至55、58周岁,与现行法定退休年龄相比,分别

提高了3岁、5岁与3岁。这样的安排,既适应了当下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需求,也与我国人均预期寿命和平均受教育年限提高相匹配。同时,改革在推进节奏上采取渐进式的方式,实施周期长、节奏总体平缓,有利于平稳有序推进。

个人的诉求点也是改革的关注点。延迟退休改革不搞“一刀切”,在充分体现“自愿”“弹性”原则的基础上,让人民群众能够根据自身情况,在一定幅度内选择退休时间。延迟退休改革也没有搞“齐步走”,而是根据不同群体有所区别,并与我国现行法定退休年龄相衔接。延迟退休改革也不是“单兵突进”,而是与青年就业、劳动者权益保障、养老托育服

务等配套措施统筹谋划、协调推进。只有通过具体改革举措满足不同年龄群体、不同职业群体、不同岗位群体的多元化诉求,改革才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

改革贵在落地落实落细。延迟退休事关亿万人民切身利益。当前,尤其需要加强宣传解读,讲清讲透改革的基本原则、主要内容及配套措施,让人民群众全面准确理解。同时,也要聚焦重点难点,及时研究解决职工和用人单位办理退休相关业务可能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养老服务、灵活就业人员和新业态从业人员权益保障等工作。将目标具体化,将部署明确化,才能推动改革不断走深走实,更好保障人民群众权益。

据新华社电